# 用戶手冊

- \* 使用手機前請仔細閱讀本手册,以確保安全正確地使用
- \* 本手册中的説明基於手機的預設設定。
- \* 視乎手機軟件或服務供應商的不同,本手册中的某些内容 可能與您的手機存在差異。
- \* Bluetooth QD ID: B014721

www.samsungmobile.com

Printed in China Code No.:GH68-22461A HongKong China. 03/2009. Rev. 1.0





# 安全注意事項

### 緊記交通安全

駕駛時避免使用手機,並遵守行車時限制使用手機的所 有規定。請盡量使用免提配件,從而提高安全性。

### 請遵守所有安全警告及規定

遵守限制特定區域手機使用的所有法規。

### 僅使用三星認可的配件

使用不兼容的配件可能損壞手機或造成傷害。 就耳機而言,單聲耳機不適用。請僅使用立體聲耳機。

# 在醫療設備附近要關機

手機可能會對醫院或醫療機構的醫療設備造成干擾。請 遵守所有規例、明文警告以及醫務人員的指導

# 乘飛機時要關機或停用無線功能

手機可能會干擾飛機設備。遵守所有航空法規並關閉 手機,或在乘務人員的指導下切換爲停用無線功能的 模式

# 安全警告

安全與使用資訊

# 切勿讓兒童和寵物接觸手機

手機及所有配件應放在兒童或動物接觸不到的地方。若 吞食細小零件可能會造成窒息或嚴重傷害

### 保護您的聽覺



若音量過大,使用耳機可能會損害您的聽 覺。請僅使用聆聽對話或音樂必需的最小音

# 小心安装手機及設備

保護電池及充電器免遭損壞

能降低電池的充電性能及電池壽命

• 請勿使用損壞的充電器或電池

謹愼、靈巧地使用手機

商的保用無效。

而影響正常操作

的眼睛使用

時間渦長

壞活動零件

確保汽車中安裝的任何手機或相關設備已安裝妥當。避 免將手機和配件放在安全氣囊膨脹時會佔用的地方或附 近區域。氣囊迅速膨脹時,安裝不當的無線設備可能會 造成嚴重傷害

• 避免將電池曝露於極冷或極熱的溫度中(0° C/32° F

以下或 45° C/113° F 以上)。過高或過低的溫度可

• 避免讓電池接觸金屬物件,這樣可能在電池的正極和負

極之間建立連接,對電池造成暫時或永久的損壞

• 請勿讓手機受潮—液體可能會對手機造成嚴重損壞。

• 避免在遍佈灰塵的骯髒地方使用或存放手機,以免損

• 您的手機是一部複雜的電子裝置—不要讓手機遭到撞擊

• 不要用顏料塗抹手機,因爲顏料可能阻塞活動零件,從

• 如果手機設有閃光燈或指示燈,避免靠近兒童或動物

• 如果接觸磁場,手機和記憶咭可能遭到損壞。請勿使

用帶有磁扣的手機套或佩飾,或讓手機與磁場的接觸

或粗暴對待,從而避免對手機嚴重損壞。

手濕時請勿使用手機。若手機被水損壞,可能使生產

## 謹愼處理和棄置電池及充電器

- 請僅使用三星認可的手機專用電池和充電器 不相容的電池和充電器可能對手機造成嚴重傷害或損
- 不要將電池或手機扔進火裏,以免發生危險。請遵照所 有當地規例處理用過的電池或手機
- 不要將電池或手機放在加熱裝置上,例如微波爐、電爐 或散熱器。電池過熱可能會引起爆炸
- 不要碾壓或刺穿電池。避免讓電池遭受過高外部壓力, 這樣可能導致内部短路和過熱

### 避免受到心律調整器干擾

心律調整器生產商及無線電技術研究所獨立研究小組建 时)距離,避免受到潛在干擾。如果有理由懷疑手機會 絡心律調整器或醫療裝置的生産商尋求指導

### 在可能爆炸的環境中,請關閉手機

在入油站或靠近易燃物品和化學劑的地方,切勿使用手 在任何有警告標誌和指示的地方關閉手機。在燃料 或化學製品儲存點及運輸區域或爆破區內部或附近,手 機可能引起爆炸或火災。切勿在手機、手機零件和配件 附近存放或攜帶易燃液體、氣體或爆炸物品

### 降低重複性動作傷室的風險

在用手機發送信息或玩遊戲時,輕握手機,輕輕按鍵, 使用可減少按鍵次數的特殊功能(例如範本及預測文 字), 並定期休息。

議,手機和心律調整器之間應最少保持 15 公分(6 英 干擾心律調整器或其他醫療裝置,請立即關閉手機並聯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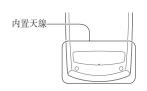
### 避免受到其他電子裝置的干擾

您的手機會發出射頻 (RF) 訊號,可能會對未隔離或隔離 不足的電子裝置造成干擾(如心律調整器、助聽器、醫療裝置及其他家用或車載電子裝置)。請諮詢電子裝置 的生産商,解決您所遇到的任何干擾問題

# 重要使用資訊

### 在正堂位置使用手機

避免接觸手機的内置天線



# 只有合資格人員才能檢修您的手機

如果由不合資格的人員檢修您的手機,可能導致手機損 壞,並使保用無效

### 確保最長的電池和充電器使用壽命

- 電池充電時間不得超過一週,因爲過度充電可能縮短 雷池壽命
- 雷池若長時間不用,雷量會逐漸減少,使用前必須重 新充電
- 不使用充電器時,要切斷電源。
- 請勿將電池用作其他用途

### 謹愼使用 SIM 咭及記憶咭

- 正在傳送或處理資訊時,切勿從手機取出記憶咭,這 樣可能導致資料遺失及/或損壞記憶咭或手機
- 防止記憶咭遭受猛烈撞擊、靜電及其他裝置的電子噪 音的影響
- 經常儲存及删除資料將縮短記憶咭的使用壽命。
- 請勿用手指或金屬物件接觸金色的接觸面或觸點。如 果記憶咭骯髒,請以軟布擦拭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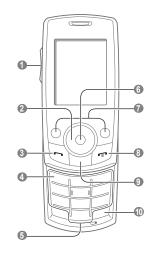
# 確保可以使用緊急服務

在某些區域或環境下,可能無法使用手機進行緊急通 話。到偏遠或未發展地區旅行之前,請預留一種聯絡緊 急服務人員的備選方法。

# 特定吸收率 (SAR) 認證資訊

您的手機符合限制人體接收無線電和電話通信設備所發 出的射頻 (RF) 能量的歐盟 (EU) 標準。這些標準可防 止銷售超出每千克身體組織 2.0 瓦的最大接收等級(又 稱特定吸收率或 SAR) 的手機

# 手機圖示



**吾量鍵** 在閒置模式下,可調校按鍵音量; 發送求救信息

▶ 啓動並發送求救信息

# 2

四向瀏覽鍵 在閒置模式下,直接進入個人功能表 模式(上)或用户定義的功能表 (左/右/下);在功能表模式下, 捲動功能表選項

# · 撥號鍵

撥出或接聽電話;在閒置模式下,取 回最近撥出、未接或已接的電話

# 留言信箱服務鍵

在閒置模式下,存取留言信箱 (按住)

字母數字鍵

# 7

**軟鍵** 執行顯示屏最底一行指示的動作

# 電源開闢鍵/功能表退出鍵

開啓和關閉手機(按住);結束通 話;在功能表模式下,取消輸入並返 回閒置模式

# 刪除鍵

删除應用程式中的字元或項目

# 寧靜模式按鍵

在功能表模式下,啓動或停用靜音模 式(按住)

手機在屏幕頂部顯示以下狀態圖標:

圖標	說明	圖標	說明	
M	訊號强度		新信息	
G	已連接 GPRS 網絡	<b>6</b> 3	FM 收音機開啓	
囯	已連接 EDGE 網絡	<u> </u>	已插入記憶咭	
P	正在通話	<b>4</b>	已啓動正常操作模式	
***	求救信息功能啓動	8	已啓動寧靜操作模式	
<b>(</b>	已啓動鬧鐘	(11111)	電池電量	
**	已啓動藍牙功能	10:00	目前時間	

# 安装 SIM 咭和電池

1. 打開雷池蓋並插入 SIM 咭。





2.安裝電池並蓋上電池蓋





## 充電

1.插上阶附的旅行充電器



2.完成充電後,拔出旅行充電器



請勿在拔出旅行充電器之前取出手機電池,否則可能

- 4. 向下捲動至一個漢字(如需要)。
- 5. 按一個字母數字鍵以輸入相應的字。

- 1. 按 [1] 到 [5] 輸入筆劃。如果不確定輸入哪個筆 劃,請按[6]。這樣將插入一個佔位符
- 2. 向下捲動至一個漢字(如需要)。
- 3. 按一個字母數字鍵以輸入相應的字。

### 繁體筆劃輸入法

- 1. 按[1]到[5]輸入筆劃。如果不確定輸入哪個筆 劃,請按[6]。這樣將插入一個佔位符。
- 2. 向下搽動至一個漢字(加需要)。
- 3. 按一個字母數字鍵以輸入相應的字。

# 數字輸入法

按相應的字母數字鍵輸入數字。

# 指示圖標



註:附註、使用提示或其他資訊

接著:您必須選取的選項或功能表的順序,來執行某個步驟;例如:在功能表模式下,選擇信息 → 新增信息 (表示選擇**信息**之後,接著選擇**新增信息**)

方括號:手機按鍵;例如:[☞](表示電源開關鍵/

**尖括號**:各屏幕上控制不同功能的軟鍵;例如 <**確認**>(表示「**確認**」軟鍵)

# 開機或關機

要開啓手機:

- 1. 滑開手機蓋
- 2. 按住[命]。
- 3. 如需要,輸入 PIN 碼並按 **<確認>**。

要關閉手機,重複上述步驟1和2。

### 存取功能表

要存取手機功能表,

特殊符號輸入法

智能英文輸入法

基本英文輸入法

新增聯絡人

咭)→新增

3. 視乎需要選擇號碼類別 4. 輸入聯絡人資訊

- 1. 在閒置模式下,按 <功能表> 進入功能表模式。
- 2. 使用瀏覽鍵捲動到某個功能表或選項

按相應的字母數字鍵選擇特殊符號。

1. 按相應的字母數字鍵,輸入整個單詞。

• 要移動浮標,請按瀏覽鍵

- 3. 請按 **<選擇>**、**<儲存>** 或「確認」鍵以確認反白 顯示的選項
- 4. 按 **<返回**> 鍵移至上一級功能表;按 [☎] 返回閒

2. 當單詞顯示正確時,按[#]插入空格。如未顯示正確

的單詞,請從顯示的清單中選擇一個備選單詞

按相應的字母數字鍵,直到所需的字母顯示在屏幕上。

• 要逐個字元删除,請按 [C]。要删除所有字元,請

·要在字元間插入空格,請按[#]。 ·要在基本英文輸入法中輸入標點符號,請按[**1**]

1. 在閒置模式下,輸入電話號碼並按 <選項>。

2. 選擇**儲存聯絡人** → 記憶體位置(手機或 SIM

5. 按 「確認」鍵以新增聯絡人至記憶體

# 發送和檢視信息

### 要發送文字信息

撥出電話

接聽來電

調校音量

要調校鈴聲吾量

4. 選擇鈴聲音量

6. 按 <儲存>兩次

3. 按 < 選項 > → 編輯

2. 按 [一] 撥打該號碼

3. 要結束通話,請按[☞]。

1. 當有來電時,按[一]

2. 要結束通話,請按[-]

2. 捲動至您所使用的話機模式。

5. 向左或向右捲動可調校音量

要在通話過程中調校通話音量

1. 在閒置模式下,輸入區號和電話號碼

1. 在功能表模式下,選擇設定 → 話機模式。

通話時,按音量增加或減少鍵可調校聽筒音量

在嘈雜環境下,若以揚聲器進行通話, 收聽效果或未如理想。建議使用正常手機模式, 收聽更清楚。

- 1. 在功能表模式下,選擇**信息**  $\rightarrow$  **新增信息**  $\rightarrow$  **簡短** 信息。
- 2. 輸入信息文字。
- 按 <選項> → 儲存及發送或僅發送
- 4. 輸入收件人號碼
- **5.** 按 **<選項>** → **發送**把信息發出

# 要發送多媒體信息

- 1. 在功能表模式下,選擇**信息**  $\rightarrow$  新增信息  $\rightarrow$  多媒體 信息
- 2. 選擇標題
- 3. 輸入主題並按「確認」鍵。
- 4. 選擇**圖片或影片** → 加入圖像或加入影片, 然後加入
- 5. 選擇**音樂或聲音** → 加入音樂或加入鈴聲, 然後加入

如果您已附加影片,則不能再新增聲音。

- 6. 選擇文字
- 7. 輸入信息文字並按「確認」鍵
- 8. 按 **<選項>** → **發送**把信息發出。

# 要檢視文字信息或多媒體信息

- 1. 在功能表模式下,選擇信息 → 收件匣
- 2. 選擇文字信息或多媒體信息

# 啟動並發送求救信息

緊急情況下,您可以向您的家人或朋友發送求救信息尋

# 要啟動求救信息

變更鈴聲

1. 在功能表模式下,選擇設定 → 話機模式

2. 捲動至您所使用的話機模式

3. 按 <選項> → 編輯

4. 選擇話音通話鈴聲。

6. 按 <儲存>

輸入文字

變更文字輸入模式

智能拼音輸入法

5. 選擇鈴聲類别 → 鈴聲

撥打最近撥出的號碼 1. 在閒置模式下,按[-]。

2. 向左或向右捲動,選擇通話類别。

• 按右軟鍵可切換至一種輸入法。

1. 按適當字母數字鍵輸入拼音。

2. 向左或右捲動至一個拼音。

• 按[\*]可在英文輸入法中切換大小寫。

• 按住 [\*] 鍵切換至特殊符號輸入法。

3. 按[1]鍵。每一字旁出現一個數字。

3. 向上或向下捲動可選擇號碼或姓名。

4. 按「確認」鍵檢視通話詳情,或按[一] 撥出號

- 1. 在功能表模式下,選擇信息 ightarrow SOS信息 ightarrow 發送 選項
- 2. 向左或向右捲動至開啟。
- 3. 向下捲動並按「確認」鍵可開啓收件人列表
- **4.** 按 **<選項>** → **電話簿**可開啓聯絡人清單。
- 5. 捲動至聯絡人,然後按「確認」鍵
- 6. 選擇聯絡人後,按 **<選項>**  $\rightarrow$  **選擇**可返回收件人 列表
- 7. 按**<選項>** → **儲存**可儲存收件人
- 8. 向下捲動並設定重複發送求救信息的次數。
- 9. 按 <儲存> → <是>

# 發送求救信息

- 1.當手機合上和按鍵被鎖住時,按音量鍵四次可發送求 救信息到預設電話號碼
- 手機切換至求救模式並發送預設的求救信息。
- 2.要退出求救模式,請按[雪]。

# 設定和使用鬧鐘

# 要設定新的鬧鐘

- 1. 在功能表模式下,選擇鬧鐘
- 2. 捲動至空的鬧鐘位置並按「確認」鍵
- 3. 設定鬧鐘詳情
- 4. 按 <儲存>

# 要停止鬧鐘

鬧締郷鬧時,

- 按 <確定> 或任何鍵可停止鬧鐘,而不讓鬧鐘重
- 按 <確定> 或「確認」鍵可於重響後停止鬧鐘,或 按 <多睡一會> 可使鬧鐘在重響時段内靜音

# 要取消鬧鐘

- 1. 在功能表模式下,選擇鬧鐘
- 2. 捲動至想要關閉的鬧鐘,然後按「確認」鍵。
- 3. 向下捲動(如有必要)
- 4. 向左或向右捲動至關閉
- 5. 按 **<儲存>**
- 自動開機功能設定手機自動開啓,並會在手機關機時於

# 使用相機

# 要拍攝相片

- 1. 在功能表模式下,選擇相機
- 2. 逆時針旋轉手機以使用横向檢視。
- 3. 將鏡頭對準物件,作出任何調校。 4. 按「確認」鍵拍照
- 5. 按 **<返回>** 拍攝其他相片(步驟 3)。

# 要檢視相片

在功能表模式下,選擇**個人檔案 → 圖像 → 個人相片** 相片檔案

- 1. 在功能表模式下,選擇音樂
- 2. 選擇音樂類别 → 音樂檔案
- 3. 可使用以下按鍵控制播放:

### 按鍵 功能 **暫**停武恢復播放

7年中心	自行以恢復加以
音量鍵	調整音量
瀏覽	<ul> <li>向左:重新開始播放;</li> <li>後退(按住3)炒内);</li> <li>(按住)可在檔案中後退</li> <li>向右:前進;</li> <li>(按住)可在檔案中前進</li> <li>向上:開修播放列表</li> <li>向下:停止播放</li> </ul>

播放時使用快進或快退,視乎檔案格式而定。

# 收聽 FM 收音機

- 1. 將隨附耳機插入手機的多功能插孔。
- 2. 在功能表模式下,選擇 FM 收音機
- 3. 按「確認」鍵開啓收音機。
- 4. 按 **<是>** 開始自動追台

6. 按「確認」鍵可關閉收音機。

收音機自動掃描並儲存可接收的電台。 第一次進入 FM 收音機時,會提示您開始自動追台。



5. 向上或向下捲動至電台。



收聽 FM收音機時無法使用記憶咭相關功能